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近年来公司将暂时闲置资金部分投资低风险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了公司收益。

2016年3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5亿元（该额度为动态余额，可以滚动使用）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理财产品以及信用度较高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收益凭证等产品。

一、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的概述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公司实施稳健的现金流控制政策，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流动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理财产品投资的种类

为控制风险，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种类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到期还本付息等风险相对较低的理财产品及信用度较高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收益凭证等产品。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作其他用途。

（三）理财产品投资的额度

本次拟安排的投资理财产品的每日动态余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使用，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长短期科学组合投资品种，保持投资产品的流动性，并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收回部分或全部投资额。

（四）理财产品投资的实施方式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内容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授权公司及有关子公司经营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五）理财产品投资的信息披露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履行理财产品投资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投资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理财产品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的说明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理财产品投资额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原通过的以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议将自动终止。

四、公司理财产品投资的影响

1、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合理进行产品组合，同时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

因此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并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2、通过适度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投资，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理财产品投资的风险与控制

1、理财产品投资的风险

(1) 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到期还本付息等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业务人员的操作风险。

2、理财产品投资的风险控制

(1) 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理财产品。；

(2) 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组织对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进行检查，确保合法合规，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风险，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董事会提交的《关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相关材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近年来公司将暂时闲置资金部分投资低风险

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了公司收益。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拟利用公司（含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 15 亿元（该额度为动态余额，可以滚动使用）购买产品期限在一年之内的低风险（风险评级较低或有保本约定类型）理财产品以及信用度较高的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收益凭证等产品。该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3 日